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项目单位：长沙市水质检测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长沙市水利局

评价资金额度：613.60 万元

报告日期：2021年9月

长沙市财政局制



# 2020年度长沙市水质检测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精神，切实加强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强化预算主管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责任，提高预算分配、使用、管理绩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长沙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试行）》（长财办〔2019〕24号）和《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1〕3号）等有关要求，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1年6月至8月对长沙市水质检测中心（以下简称“检测中心”）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此次评价金额总计613.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8.62万元，项目支出124.98万元。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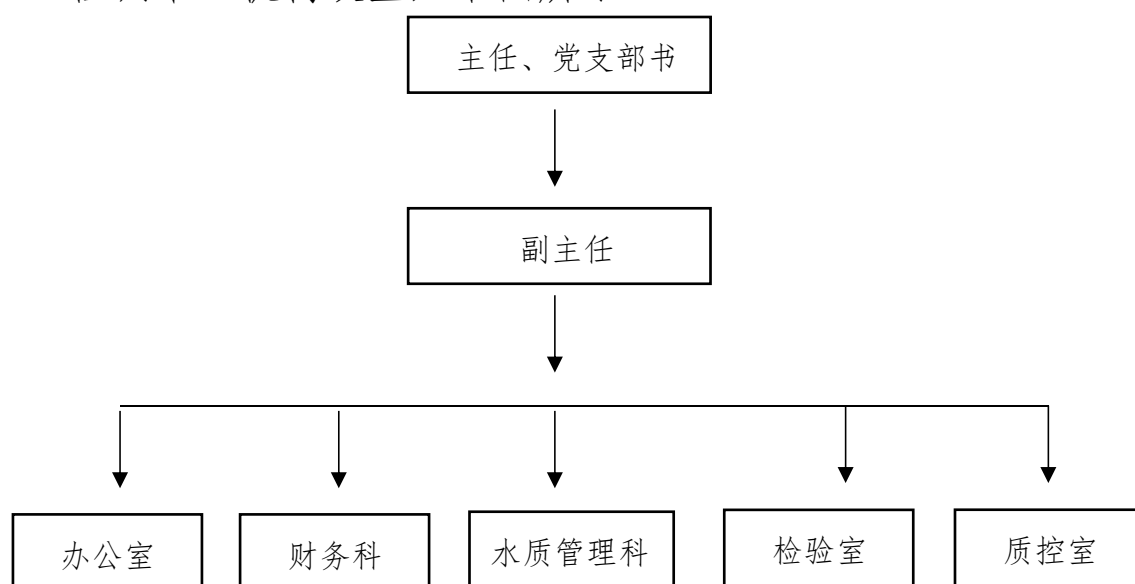
检测中心于2006年挂牌成立，经过2010、2015年两次机

构改革，现隶属于长沙市水利局，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

检测中心位于长沙市开福区新河路 2 号，建筑面积 3300 m<sup>2</sup>。2008 年通过了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的实验室资质认定，2014 年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19 年获得国家实验室认可证书，目前具备 528 项的检测能力。

## （二）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检测中心机构设置如下图所示：



检测中心编制人数共 9 人，临聘人员 24 人。截止 2020 年末检测中心实有在职人员 31 人，其中：编制人员 7 人，临聘人员 24 人。

## （三）部门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提高部门履职效率和管理水平，检

测中心制定了体系健全、内容完整的管理制度和措施，并不断进行修订。目前部门所执行的主要制度和文件包括：

1、《长沙水质检测中心内控制度》其中包括：

①《“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③《预算管理制度》

④《采购管理办法》

⑤《国有资产管理办法》

⑥《合同管理办法》

⑦《经费支出管理办法》

⑧《培训费管理细则》

2、《行政管理制度》；

3、《质量管理手册》（第 A-2 版）；

4、《质控文件》（第 A-4 版）。

部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根据提供的资料及现场核实情况，部门各项管理制度基本得到执行。

#### **（四）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 **1、部门整体情况**

检测中心 2020 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 548.99 万元，较上一年增加 73.96 万元，增幅 15.57%，主要是因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根据相关政策上调。年中预算调整追加 96.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追加 86.61 万元，全部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项目支出预算追加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标准创新制作费用等），财政预算收入共 645.6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00%。

2020 年度实际支出 613.60 万元，资金结余 32.00 万元已收回市财政局。主要为职工离任、退休所导致的工资福利结余，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5.04%。具体情况见下表 1-1:

**表1-1整体预算支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年初预算	预算调整	预算合计	实际支出	结转结余
一、基本支出	434.01	86.61	520.62	488.62	32.00
工资福利支出	366.01	83.57	449.58	417.61	31.97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97	-	66.97	66.95	0.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	3.04	4.07	4.06	0.01
二、项目支出	114.98	10.00	124.98	124.98	-
经常性业务专项	114.98	10.00	124.98	124.98	-
合计	548.99	96.61	645.60	613.60	32.00

## 2、基本支出情况

检测中心 2020 年初基本支出预算 434.01 万元，年中追加调整预算 86.61 万元。全年预算收入 520.62 万元，实际支出总额为 488.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6.28 万元，增幅 10.46%，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因人员经费（工资福利及绩效奖金）基数调整；二是公用经费较上一年增加。

①人员经费支出 421.67 万元，占基本支出 83.3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22 万元，增幅 2.24%，增加的原因是工资福利

及绩效奖金基数调整，具体支出明细见下表 1-2:

表1-2人员经费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预算调整	预算合计	实际支出
基本工资	39.58	-	39.58	31.37
津贴补贴	3.24	-	3.24	2.88
奖金、绩效	87.77	33.58	121.35	114.53
社会保障缴费	30.02	-	30.02	21.45
临聘人员经费	180.48	48.96	229.44	225.00
职业年金缴费	5.83	-	5.83	5.03
住房公积金	19.09	-	19.09	16.32
残疾人就业	1.03	4.07	5.10	5.09
合计	367.04	86.61	453.65	421.67

②公用经费支出 66.9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3.70%，主要用于“三公”经费、工会经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职工中餐补助、职工体检费、职工会“健步走”活动）支出等。公用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05 万元，增幅 123.91%，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经常性业务支出的水电费、维修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等合计 15.61 万元未在公用经费中列支；二是 2020 年新增了专用材料费 5.20 万元；三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中非可控费用较上一年增加 6.17 万元。

③“三公”经费 2020 年初预算 10.16 万元，实际支出 9.16 万元，较上一年减少 30.89 万元，降幅 77.13%，主要是因上年新购进一辆业务用车支出 32.44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控制

率为 90.16%。具体情况见下表 1-3:

表1-3“三公经费”情况分析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决算	2020 年预算	2020 年决算	超决算	
				(负数为减少)	
				金额	比率
1、因公出国(境)	-	-	-	-	-
2、公务接待	0.05	0.16	0.16	0.11	220.00%
3、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00	10.00	9.00	-31.00	-77.50%
其中: 公车购置	32.44	-	-	-32.44	-100.00%
公车运行维护费	7.56	10.00	9.00	1.44	19.05%
合计	40.05	10.16	9.16	-30.89	-77.13%

如上表所示, 检测中心“三公”经费总数未超当年预算, 未超上年决算。值得注意的是, 公务接待费超出 2019 年决算 0.11 万元, 同比上升 220.00%; 公车运行维护费超出上年决算 1.44 万元, 同比上升 19.05%, 主要是因 2019 年增加一辆公务用车, 导致公车运行维护费较上一年决算数上升。

### 3、项目支出情况

检测中心 2020 年初项目支出预算 114.98 万元, 年中追加 10.00 万元, 实际预算收入为 124.98 万元。

2020 年实际支出 124.98 万元, 主要用于日常水质采样检测业务支出、实验室仪器设备购置、水电及物业管理费等。支出与上一年决算相比减少 30.02 万元, 降幅 19.37%, 下降的主要原因: 一是每年下派的专项任务不同, 导致专项拨款经费不同;

二是经常性专项经费按要求减少 10%。具体支出明细见下表 1-4:

表1-4 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内容	年初 预算数	预算调 整数	预算合计	实际 支出数
<b>一、水质检测业务和工作经费</b>	<b>114.98</b>	<b>0.00</b>	<b>114.98</b>	<b>114.98</b>
水、电费	0.90	0.00	12.06	12.06
培训费	0.50	0.00	0.48	0.48
维护(修)费	2.77	0.00	13.94	13.94
办公费	3.00	0.00	6.83	6.83
专用材料费	0.50	0.00	0.50	0.50
邮电费	1.00	0.00	1.88	1.88
劳务费、咨询服务	1.00	0.00	0.74	0.7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6	0.00	7.36	7.36
办公设备购置	1.75	0.00	0.55	0.55
差旅费	0.80	0.00	3.31	3.31
物业管理费	19.80	0.00	19.75	19.75
专用设备购置	55.00	0.00	41.30	41.3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0	0.00	6.28	6.28
<b>二、标准创新奖励专项经费</b>	<b>0.00</b>	<b>10.00</b>	<b>10.00</b>	<b>10.00</b>
标准创新奖咨询服务费	0.00	0.00	1.90	1.90
电费、办公楼维护费	0.00	0.00	4.16	4.16
视频拍摄第一期付款	0.00	0.00	3.94	3.94
合 计	114.98	10.00	124.98	124.98

## (五) 部门资产管理情况

###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检测中心 2020 年初政府采购预算 64.75 万元, 实际采购金

额 62.5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6.53%。执行情况见下表 1-5:

表1-5 2020年度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预算金额	采购实际金额	采购执行率
货物	56.75	54.74	96.46%
服务	8.00	7.76	97.00%
工程	0	0	0
合计	64.75	62.5	96.53%

其中购置货物为高拍仪、办公电脑、全自动紫外分光测油仪、水样平行蒸发仪以及净气型药品柜。服务主要为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车辆加油服务和机动车保险服务。资产购置经过部门“三重一大”决策，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及部门采购制度，现场评价未发现有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采购、超配置标准采购的行为。

## 2、资产处置情况

检测中心 2020 年度处置了一批已报废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实验室冷藏柜及电脑，账面原值 3.14 万元，净值 0.00 万元。资产处置进行了申报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处置收入及时上缴，并按要求进行了公示。

## 3、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检测中心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726.49 万元，累计折旧 1,383.89 万元，净值 342.60 万元。

固定资产建立了台账，实行编码管理，财务人员定期进行

了盘点。根据部门内部控制制度和财务制度做到账账、账证、账实相符。评价小组现场查看在用的仪器设备，发现标识标签完整，仪器设备保管员信息、使用记录、使用期间、送检信息均标注清晰。

## 二、部门绩效目标

### （一）部门职能、职责

经 2015 年机构调整，检测中心上级部门有关城区供水、排水、节水、防涝排渍以及城镇污水处理、再生水和中水利用等职责，整合划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目前检测中心的核心职责主要是对城市水行业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水、二次供水及以自来水为水源的各种深度处理水的水质检测，负责对农村饮水安全进行监测以及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公益性任务。

值得说明的是，截至绩效评价日，检测中心的职能、职责未结合主管部门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后的“三定”方案予以明确。

### （二）部门中长期工作目标

1、突出业务建设能力，增加项目认证。检测中心拟将承担市管污水处理厂水质、污泥及大气检测工作，未来将继续加强检测能力建设，通过 CMA 认证大气中恶臭、氨、硫化氢，污泥中的 PH 和污泥含水率等计量认证。

2、突出科技创新，激发发展动力。继续完善长沙市城乡水质在线监测信息平台，通过平台实现业务信息标准化管理和数据可视化共享、交换，为长沙市“智慧水利”提供支持，加强科

研创新实力，进一步加强与高校、业务单位合作交流，以江河水域、生态环保为重点开展调研和科技课题研究，为主管部门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3、突出人才培养，打造高素质队伍。加强职工业务技能提升，开展技能比武等业务考核和评比，提升职工的业务知识和检测水平。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完成主管部门下达的 2020 年度检测任务。

2、按监测指标要求进行定量分析，按时报送水质检测数据，确保全年不发生水质安全事故。

3、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4、配合主管部门制定水质督查实施方案，实现日常检测、定期监测、抽查巡检的分期分级供水质量安全保障组织体系，保障全市居民用水安全。

5、中心能力逐步提高，突出人才培养，为市政府提高水功能区管理提供技术数据支撑。发挥中心专业优势，突出业务建设能力，促进并带动水质检测各项工作的可持续发展。

## **三、部门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 **（一）评价结论**

通过全面深入了解检测中心部门整体收支的情况，查验相关制度资料、财务资料，结合调查问卷、个人访谈等形式开展评价工作，确定 2020 年长沙市水质检测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综合评分 88.00 分，评价等级为“良”。

## **（二）效益情况**

**1、确保饮用水质达标，提高了农村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

评价小组对《长沙市农村引用水监测数据分析报告》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测算的全市农村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geq 90\%$ 。水质检测中心通过开展水质监（检）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当检测结果出现不合格水质指标时，能及时分析问题、提出整改意见，配合主管部门进行日常检测、定期监测、抽查巡检，保障全市居民用水安全。

### **2、创新标准化操作流程。**

检测中心组织拍摄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常规 9 项检测标准化操作教学视频，涵盖 10 个实验内容（包括 1 个基本操作片），通过教学视频的推广，提高实操技能培训效率，促进基层水质检测人员操作标准规范化。检测中心承担的《湖南长沙市水质检测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荣获长沙市 2019 年度标准创新奖励。

### **3、免费检测水质，普及节水护水知识。**

检测中心发挥技术专长，积极开展“确保饮水安全，聚焦精准扶贫”志愿服务项目，获得全国节水护水志愿服务与水利公益宣传教育专项赛三等奖、全国志愿服务大赛铜奖。组织的“节水护水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为群众免费检测水质”等各项

活动被学习强国、人民日报、人民政协报、长沙晚报等 25 家以上主流媒体进行报道，视频播放量突破 6000 万次，有效到达受众人数 1 亿 8 千万人，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0 年度长沙市水质检测中心部门整体支出取得了较好的效益，但与此同时，也存在以下不足之处。

##### **（一）绩效目标管理意识薄弱，管理理念有待提高**

检测中心报送的绩效目标未能反映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且多为定性描述，无可量化、可衡量、可评价的绩效指标值，绩效目标欠细化、量化。如检测中心绩效目标中“①中心能力逐步提高，并为市政府提高水功能区管理提供技术数据支撑；②以水源水质可持续支撑长沙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定性指标，未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效益方面设计可量化、可衡量、可评价的绩效指标值，用以指导预算的编制及部门工作的开展。

以上问题的原因主要在于检测中心绩效管理理念较为薄弱，缺乏从绩效目标的设定提高绩效管理的意识，导致绩效目标的设定大多流于形式。

##### **（二）部门年度检测任务目标制定的准确性有待提高**

评价小组获取检测中心过去三年检测任务数据对比检验报告分析发现，主管部门 2018 下达检测任务 1578 批次，实际完成 1778 批次；2019 下达检测任务 1164 批次，实际完成 1929

批次；2020 下达检测任务 1278 次，实际完成 1829 批次，三年平均实际完成数超目标任务数 39.20%，偏离度最高时达到 65.72%，部门检测任务目标制定的准确性有待提高。

### **（三）部分项目资金调剂使用**

检测中心存在项目资金相互调剂使用的情况。经统计，涉及资金调剂的项目有 4 个，涉及金额约 34.58 万元，其中：①电费预算 0.40 万元，实际使用 10.50 万元，检测中心将预算批复中专用设备购置费 10.00 万调剂至电费中使用；②差旅费预算 0.80 万元，实际使用 3.31 万元，检测中心将预算批复中其他商品和服务费 2.51 万元调剂至差旅费中使用；③维修（护）费预算数 2.77 万元，实际使用 13.94 万元，检测中心将部门预算批复中其他商品和服务费 11.17 万元调剂至维护费中使用；④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中的维修（护）费 10.90 万元，未做预算安排。

发生上述问题，主要是预算编制不精准，部分项目开支其相关支出后资金仍有节余，而部分项目资金有缺口。

### **（四）资产管理欠规范，部分资产台账与实物不一致，部分仪器设备使用率较低**

检测中心的专用设备管理欠规范，其一体现在检测中心设备购置后信息更新不及时，评价小组现场对仪器设备进行盘点时发现，部分仪器设备更换了存放地点及管理责任人，资产台账未及时更新，部分仪器设备未录入设备型号，部分已录入的

型号与实际不符，部分仪器设备存在闲置现象。

其二体现在检测中心缺乏长期整体规划，设备购置前虽经集体决议，但购置后使用率较低。截止评价日，检测中心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726.49 万元，评价小组现场抽查了 43 个仪器设备 2019、2020 年的使用记录，设备原值合计 1,387.60 万元，占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的 80.37%，对比两年水样检测批次数（合计 3708 批次）进行分析，发现：①截止现场评价日，9 个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仅有 3 个在用，原值合计 51.64 万元，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2.99%；②有 13 个仪器设备，原值合计 554.60 万元，占固定资产原值的 32.12%，两年用于水样检验检测的累计频次低于 20 次，其中常规设备 5 个，占抽查总个数的比例为 14.71%，非常规设备 8 个，占抽查总个数的比例为 23.45%，如两个常规设备气相色谱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用于水中重金属检测，两年使用频率都为 0，总有机卤测定仪用于水中可吸附有机卤素的检测，两年使用频率为 3，详细情况见表 4-1：

表4-1 仪器设备使用情况统计表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常规/ 非常规	主要用途	使用频次		合计
				2019 年	2020 年	
气相色谱仪	126,000.00	常规	水中三氯甲烷、四氯化碳的检测	0	0	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228,800.00	常规	水中微量金属元素的检测（铁锰铜锌铅镉）	0	0	0
原子荧光光度计	109,000.00	常规	水中微量重金属元素的检测（砷硒汞）	0	1	1
总有机卤测定仪	562,500.00	非常规	水中可吸附有机卤素的检测	0	3	3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1,010,000.00	非常规	水中农苯系物、卤代烃的检测	2	2	4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常规/ 非常规	主要用途	使用频次		合计
				2019 年	2020 年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60,000.00	常规	水中微量元素元素的检测（铁锰铜锌铅镉）	2	2	4
气相色谱仪	408,000.00	非常规	水中农残产品的检测	4	2	6
液相色谱仪	153,500.00	非常规	水中农残产品阿特拉津、苯并芘、微囊藻毒素的检测	5	2	7
六通道全自动固相萃取仪	480,000.00	非常规	水中农残产品的前处理	5	5	10
气相色谱仪	500,000.00	非常规	水中百菌清溴氰菊酯、六六六的检测	5	6	11
两虫检测仪	698,500.00	非常规	水中两虫的检测	1	15	16
液相色谱仪	519,700.00	非常规	水中农残产品的检测	5	11	16
原子吸收光谱仪（分光光度计）	590,000.00	常规	水中微量元素元素的检测（铁锰铜锌铅镉）	16	1	17
合计	5,546,000.00			45	50	95

## 五、相关建议

### （一）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强化绩效管理理念，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检测中心认真组织学习绩效管理相关的文件精神，一是切实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理念，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质量，将项目绩效目标通过清晰的定量或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二是梳理部门中长期战略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重点工作任务，结合部门实际产出，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的角度制定相应的绩效指标，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把绩效目标作为指导部门预算编制，预测资金需求的重要依托，应用于实际的工作中，切实提高部门履职效益。

## **（二）合理编制预算，规范资金支出范围，加强预算执行约束**

检测中心编制预算时，应根据年度工作实际需要，结合以往年度预算执行的情况，一是准确制定预算目标，使实际执行与预算目标相匹配；二是合理确定项目支出的预算金额，合理规划部门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的范围，做到专款专用，对于部门运行中常规性支出如电费、水费等，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对于运行中容易失控的支出如维修费、差旅费、办公费等，合理制定各项目支出标准，未经批准，不得超出预算范围，尽量避免出现调剂使用的现象，加强预算执行的约束，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益。

## **（三）规范资产管理，提高仪器设备使用率**

针对仪器设备的管理，其一应对现有设备进行全面盘点，更新设备的管理人、存放地点，设备型号，使用情况等记录，对于已达使用年限并且应淘汰报废的仪器设备，根据资产的金额大小，遵循重要性原则，实行阶梯式处理办法，及时做好实物处置工作，处置收入及时上缴。

其二应建立资产长期整体的规划，设备采购前应进行必要的可行性论证，确保设备配置的合理性。设备购置后定期检查使用情况，为后续购买相关资产提供依据，避免资产重购置轻管理，造成资源浪费。

其三多举措并施盘活存量资产。为提高仪器设备使用率，

在制度允许的情况下，对非常规项大型仪器设备可考虑在与其他部门、高校、科研院所之间实现共享共用，对于存量中具有科普和培训价值的仪器设备可考虑向社会开放，如与当地中小学教育合作，纳入科普教育计划。

其四尽快明确部门核心职能职责，在政策允许的情况下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以自身现有业务能力拓展检测业务范围，切实提高仪器设备使用效益。

长沙市财政局

2021年09月